

國立台北科技大學 97 年第 1 次經費稽核委員會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97 年 3 月 7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9:00~11:45

二、地點：行政大樓 9 樓國際會議廳

三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四、推選本年度經費稽核委員會召集人：

由黃主任秘書有評主持，經票選結果，杭學鳴委員當選召集人。

五、主持人：杭學鳴委員、王錫福委員 紀錄：駱惠民

六、稽核事項：

（一）、請研發長列席說明有關研發處經費運用情形及協助同仁研發之措施。

決議：為鼓勵教師積極爭取校外計畫案，建請教師如依系所、院或校之名申請校外計畫，應依行政程序簽核或經相關會議通過後辦理。

（二）、請教務長列席說明教學卓越計畫相關經費編列、使用及其效益。

決議：建議教學卓越計畫中有關教學環境建構再加強，並增加設備購置，減少經常門之編列，以增加效益；另為因應 e 化教室設備損壞送修，建議多購置數組設備備用，俾利教學需求；再者為珍惜資源，請教務處減少使用紙張、海報及手冊等宣傳品。

（三）、有關本校如何開源，請總務處經營管理組列席說明相關策略。

決議：未來除科技研究大樓地下 3、4 樓，請總務處招募進駐廠商以增加收入。

（四）、請進修學院協助派員列席說明有關進修學院收支營運狀況，並檢附會計收支總表。

決議：水電費用偏高，請教務處、總務處協助管制，節省水電費使用量。

（五）、請教務處洽請研發處、人事室等單位協助，提供有關本校未經教育部核准編列員額及經費補助之系所，其近三年經費編列及執行情形，並提下次會議中說明。

決議：

1. 針對未經教育部核准編列員額及經費補助之新增院、系所，其人事費、員額、經常門及資本門最近 3 年編列及執行情形，請人事室、研發處及總務處協助提供相關資料，再請教務處彙整後提相關會議報告。

2. 有關校務基金進用約聘人員數量、費用及管控措施，請人事室、總務處於下次會議協助派員出席說明。

(六)、稽核 96 年度決算

決議：

1.96 年度經常門收支剩餘：預算數 20,536 千元，決算數-14,909 千元。

96 年度資本門可用預算數 595,676,494 元，決算數 582,253,709 元，執行率 97.75%。

2.96 年決算同意提校務會議審議。

七、討論事項：

(一)、修訂本校「經費稽核委員會設置要點」。

決議：將修正後之「經費稽核委員會設置要點」(附件一)，提報校務會議審議。

八、討論下次會議稽核事項：

決議：

1. 有關校務基金進用約聘人員數量、費用及管控措施，請人事室、總務處於下次會議協助派員出席說明。

九、散會